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Chi Mei Medical Center

授權公播版影片借用管理程序書

文件編號：總院-視聽-教材-2-00002

版 次：01

制訂日期：2023-10-31

修訂日期：2023-10-31

擬案單位：視聽中心

訂修廢者	審 核	核 准
本文件審核、訂修廢履歷及會簽之紀錄均存放於標準文件管理平台 發行時間：2023/11/22 13:11		

※管制文件不得擅自塗改及做記號並禁止影印。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Chi Mei Medical Center

文件 編號	總院-視聽-教材 -2-00002	文件 名稱	授權公播版影片 借用管理程序書	頁次	1/4
				版次	01 版

1.目的

為促使本院授權公播版影片(電影、電影短片、創作短片、紀錄片)使用與管理有所依循，特訂定本管理程序書。

2.適用範圍

授權公播版影片由視聽中心管理，凡本院醫師、護理人員及院內同仁於執行業務有教學相關之授權公播影片借用需求，均適用本管理程序書。

3.參考文件

無。

4.名詞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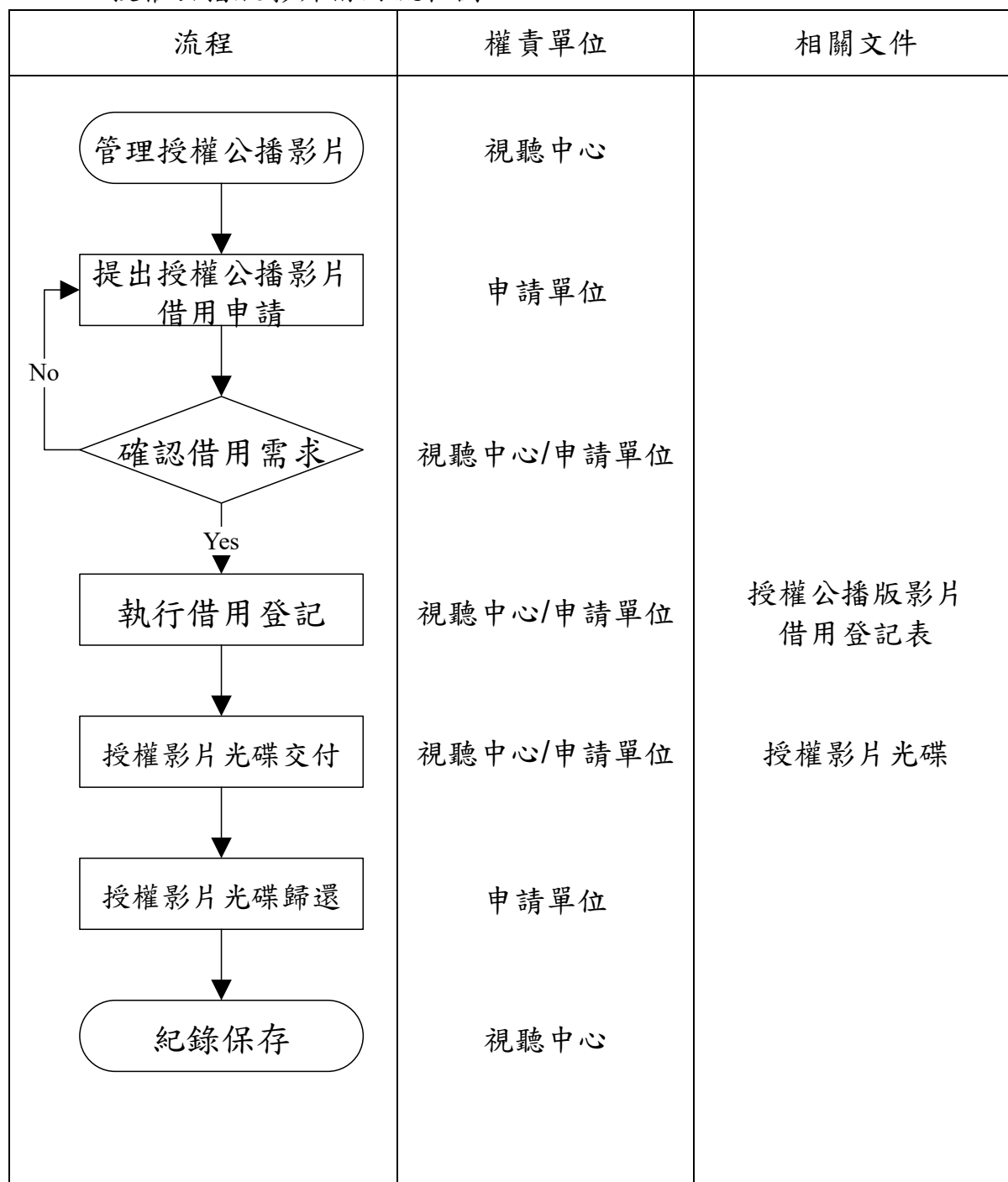
無。



文件 編號	總院-視聽-教材 -2-00002	文件 名稱	授權公播版影片 借用管理程序書	頁次	2/4
				版次	01 版

5.作業內容

5.1 授權公播版影片借用流程圖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Chi Mei Medical Center

文件 編號	總院-視聽-教材 -2-00002	文件 名稱	授權公播版影片 借用管理程序書	頁次	3/4
				版次	01 版

5.2 管理授權公播影片

本院授權公播影片，由視聽中心業務承辦人員，參照如下規範，妥善保存及管理。

5.2.1 以財產編號進行編號列管，並登入於「財產清冊」，每年配合資材室安排之時間，進行盤點。

5.2.2 將影片名稱公告於院內網站，以供各單位查詢使用。

5.2.3 將影片保存於不易發霉變質之適當儲存環境。

5.3 提出授權公播影片借用申請

院內所有醫師、護理人員及同仁於執行業務有教學相關之授權公播影片借用需求者，可向總院視聽中心提出借用申請。

5.4 確認借用需求

視聽中心人員於接獲授權公播版影片借用申請後，應參考如下規範，以確認其播放需求。

5.4.1 確認使用用途

5.4.1.1 授權之公播版影片限「教學」使用，請於「院區內各會議室」公開播映，特別授權之授權範圍除外，未經視聽中心同意禁止任意於非指定場地放映。

5.4.1.2 向借用者宣導，授權公播版影片借出後，嚴禁私自複製，以免違反相關著作權法。

5.4.2 確認欲借用之授權公播影片片名。

5.3.3 確認借用日期：影片借用期限自借用日算起一週(含假日)內，須將光碟歸還至視聽中心。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Chi Mei Medical Center

文件 編號	總院-視聽-教材 -2-00002	文件 名稱	授權公播版影片 借用管理程序書	頁次	4/4
				版次	01 版

5.5 執行借用登記

視聽中心人員於確認單位借用需求後，應參考如下規範，請申請單位填寫「授權公播版影片借用登記表」。

5.5.1 申請借用之單位所屬院區如為柳營、佳里、樹林院區、南科診所，可由視聽中心人員協助填寫「授權公播版影片借用登記表」，並將光碟包裝後以院內郵差方式寄至借用院區。

5.5.2 視聽中心人員確認申請單位是否詳填借用資訊。

5.5 授權影片光碟交付

視聽中心人員於確認填寫資料後，將光碟交付予借用單位。

5.6 授權影片光碟歸還

借用單位於使用後，須於本程序書所定之歸還日期內，將光碟歸還至視聽中心，並由視聽中心人員確認歸還登記，並檢查影片光碟之完整性，如光碟有任何損壞須由借用人員負責賠償。

5.7 紀錄保存

業務承辦人員應參照如下規範，妥善保存各項紀錄。

編號	紀錄名稱	保存地點	保存期限
1	授權公播版影片 借用登記表	視聽中心	七年

6. 控制重點

6.1 是否確認申請單位借用授權公播版影片之用途。

6.2 是否確實填寫借用登記。

6.3 授權公播版影片是否於期限內歸還。

7. 附件

7.1 授權公播版影片借用登記表。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Chi Mei Medical Center

授權公播版影片借用登記表

院區別：☐總院 ☐柳營院區 ☐佳里院區 ☐樹林院區 ☐南科診所

填單日期	年 月 日	使用日期	年 月 日	預計歸還	年 月 日
借用單位		借用人		電話	
用途					
影片名稱					
備註					
經手人		歸還簽收		管理確認	

注意事項：

1. 授權之公播版影片須至視聽中心登記借用，並限「教學」使用，請於「院區內各會議室」公開播映，特別授權之授權範圍除外，未經視聽中心同意禁止任意於非指定場地放映。
2. 影片借用期限自借用日算起一週(含假日)內，須將光碟歸還至視聽中心，如有任何損壞由借用人員負責賠償。
3. 嚴禁私自複製授權公播版影片，以免違反相關著作權法。